

证券代码:6006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26-015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募集资金投向
理财产品名称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限	365天
币种	人民币

#### ● 风险提示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托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顺莱河矿业”)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结构化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理财会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延迟兑付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等风险因素的影响,从而可能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符合监管要求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15日、2025年10月1日和2026年2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方大炭素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和《方大炭素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 二、本次委托理财风险情况

为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莱河矿业在董事会对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亿元人民币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的结构性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投资币种	投资期限	投资收益率	投资币种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投资收益率	投资币种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投资收益率
理财产品名称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365天	人民币	人民币	365天	1.8%	人民币	1.8%	人民币	1.8%	人民币	1.8%	人民币	1.8%

三、风险控制措施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控股子公司莱河矿业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受托方为商业银行,产品保本、流动性好、风险水平低,莱河矿业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资金投向、双方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公司拟采取如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一)公司将及时跟踪金融市场中宏观政策的变化,分析相关变化对投资产品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充分做好理财产品风险评估,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理财产品安全;

(二)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严格控制公司管理制度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当的介入;

(三)公司财务将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情况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莱河矿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结构化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理财会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延迟兑付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等风险因素的影响,从而可能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339 证券简称:中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 2026-006

##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特别提示:

●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在2026年2月27日、3月2日和3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较大,且国际油气工程市场因地缘政治等多重因素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在2026年2月27日、3月2日和3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发函询问,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能力和销售等均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 (二)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筹划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A股股票事项,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尚需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的《中油工程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中油工程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2025年10月18日披露的《中油工程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6年1月29日披露的《中油工程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回复的提示性公告》、2026年2月10日披露的《中油工程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司法诉讼等投资者。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等事项。

#### (四)其他股份敏感信息

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通过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A股股票在2026年2月27日、3月2日和3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且近期国际油气工程市场受地缘局势、油价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债券代码:148721 债券简称:24锡KY01  
债券代码:148747 债券简称:24锡KY02

##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370,000股,占回购前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锡业股份”)总股本1,645,801,962股的0.0225%,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645,801,962股减少至1,645,431,962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3月2日办理完成。

锡业股份分别于1月26日、2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注销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区间上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区间上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对存放在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370,000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披露的《关于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注销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7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225%,最高成交价为19.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74元/股,成交均价为18.93元/股,成交金额为7,005,30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 一、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数量为370,000股,成交金额为7,005,300.00元(不含交易费用)。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间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645,801,962股减少至1,645,431,962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45,801,962元减少至人民币1,645,431,962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份数量(股)	占比(%)	股份数量(股)	占比(%)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5,801,962	100	370,000	1,645,431,962	100
三、总股本	1,645,801,962	100	370,000	1,645,431,962	100

四、《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及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章程》中所涉总股本、注册资本、股本结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出具的《注销股份结果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6-13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阳能转债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982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2日、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69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6日、2025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40)、《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63)、《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66)。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6.69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63元/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自2025年7月11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7)。

因公司实施2025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6.63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57元/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自2025年1月8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3)。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公告如下:

一、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930,100股,占公司2025年9月底总股本3,921,204,018股的0.28%,最高成交价4.81元/股,最低成交价4.44元/股,成交总金额49,862,897.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价格未超过上限,进展情况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议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在回购期间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收盘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股份回购的回购价格区间、资金来源均符合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航天燃气 编号:2026-009

债券代码:113631 债券简称:航天转债

##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董事李耀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李耀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职务。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 (一)离任前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聘任起始日期	聘任原因	是否持有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证券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李耀	职工董事	2026年3月7日	2026年7月15日	工作变动	否	否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李耀先生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申请自送达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职工董事补选工作。李耀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李耀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李耀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隆达”)于近日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期于2021年12月31日。目前持续督导期已届满,但公司2025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尚在使用中,中信证券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中信证券的孙杰女士、张宇杰先生。

原保荐代表人张宇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证券决定委派张俊卿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张宇杰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此次变更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孙杰女士和张俊卿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张宇杰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 附:保荐代表人简历

张俊卿:男,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上海合晶IPO、贵州数据IPO、汇量科技IPO、宏发光电IPO、弘亚数控可转债、华域汽车非公开、安居宝非公开、通光线缆非公开、洪城水业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2

##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结合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计划,现对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期的行权期间进行限定,具体如下:

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期的行权已于2025年6月3日进入第二个行权期(期权代码:1000000395),行权期为2025年6月3日至2026年4月16日,目前处于行权阶段。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行权期为2026年3月11日至2026年3月25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性行权。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性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07

债券代码:243700 债券简称:25江铜K1

##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正式要约收购 SolGold plc 全部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披露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正式要约收购 SolGold plc 全部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伦敦当地时间)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西铜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铜业香港”),以每股28便士现金(以下简称“正式要约价格”)收购 SolGold plc(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及将要发行股本(不包括公司现已持有的股份)发出正式要约。

公司于2026年2月24日披露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正式要约收购 SolGold plc 全部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6),于2026年2月23日,法院会议(伦敦当地时间)及目标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收购方案。

2026年3月2日(伦敦当地时间),经英国法院裁定庭审,本次收购方案获得批准,并将于2026年3月4日(伦敦当地时间)正式生效。

本次要约收购尚未完成,后续如有进展,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892 证券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6-006

##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深圳市科力尔运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近日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取得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专利基本情况

序 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申请人
1	一种转子磁极步进电机	发明专利	ZL 2024 1 1007456.5	2026年3月3日	2025年12月10日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专利说明

本发明属于电机技术领域,尤其涉及一种转子结构包括:旋转轴、呈圆环状并外套和连接所述旋转轴的第一永磁体、连接所述第一永磁体的导电体以及外套所述导电体的转子铁芯,所述转子铁芯侧壁布置有两个、所述第一永磁体位于两所述转子铁芯之间,所述导电体设置有两个,两所述导电体分别位于所述第一永磁体的两侧,并分别对应两所述转子铁芯位置,所述导电体与相邻的所述转子铁芯沿所述导电体的径向布置。本发明可以提高电机的磁场强度,并增强了电机的输出功率和转矩。

三、取得专利证书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专利取得,有利于公司加强对自主知识产权的保护,形成技术创新机制,提高公司品牌和市场知名度,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顺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通科技”),深圳市科迈达智能管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迈达”)获得由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证书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深圳市顺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GR202544204185	2026年12月20日	三年
深圳市科迈达智能管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202544204185	2026年12月20日	三年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认定,是顺通科技、科迈达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顺通科技、科迈达可连续三年(2025年—2027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5年,顺通科技、科迈达已按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因此,本次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25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对公司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不超过1,82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4%,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三个月内,减持价格根据减持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